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5-021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超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宁淮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孙公司。

● 预计2025年度公司新增对外担保总额度为50,000万元。

●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0,290.79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

● 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江苏宁淮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孙公司日常经营需求，进一步提高其融资效率，公司拟定2025年度对子/孙公司的担保额度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	超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16.84%	0	50,000万元	219.07%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100%	82.3%	0					
	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1%	52.35%	0					
	江苏宁淮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1.12%	0					
	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100%	83.78%	0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如下：

1、实际担保过程中，因公司对该融资提供超过持股比例的担保而构成关联担保的，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2、授权公司管理层在2025年预计新增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人签署担保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超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34794719 6

（2）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4日

（3）住所：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1号

（4）法定代表人：周剑刚

（5）注册资本：10,5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5G通信技术服务等。

（7）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12.31/2024年1-12月
资产总额	24,510.87
负债总额	4,126.76
净资产	20,384.11
营业收入	28,489.57
净利润	300.28

（8）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9）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公司持股100%。

2、被担保人名称：超讯（广州）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JY644A

（2）成立日期：2018年11月26日

（3）住所：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4层A401-4房

（4）法定代表人：张俊

（5）注册资本：13,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文化场馆用智能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减振降噪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等。

（7）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12.31/2024年1-12月
资产总额	88,988.92
负债总额	73,239.64
净资产	15,749.28
营业收入	18,323.46
净利润	-895.73

（8）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9）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公司持股100%。

3、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32970686Y

（2）成立日期：2001年12月6日

（3）住所：广州市天河区思成路17号101房

（4）法定代表人：白小波

（5）注册资本：1,285.68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计算器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等。

（7）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12.31/2024年1-12月
资产总额	13,784.52
负债总额	7,444.97
净资产	6,339.55
营业收入	14,563.49
净利润	143.52

（8）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9）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公司持股51.0002%，白小波持股48.9998%。

4、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宁淮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30MABQTXCA7U

（2）成立日期：2022年7月5日

（3）住所：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黄花塘镇宁淮智能制造产业园铁山大道1号211室

（4）法定代表人：周威

（5）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线、电缆制造；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

（7）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12.31/2024年1-12月
资产总额	6,508.45
负债总额	6,581.59
净资产	-73.14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30.51

（8）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9）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公司持股100%。

5、被担保人名称：超讯智联（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4N9TB6X

（2）成立日期：2019年1月21日

（3）住所：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1号5栋A座3楼

（4）法定代表人：周剑刚

（5）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物联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计算机、电子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节能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信设备安装、维护；通信设备技术服务；通信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12.31/2024年1-12月
资产总额	45,183.03
负债总额	37,854.42
净资产	7,328.61
营业收入	1,076.58
净利润	256.89

（8）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9）被担保人的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超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拟新增担保额度仅为公司2025年度担保预计发生额，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主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方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预计2025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事项，是基于被担保方经营发展的合理需要，有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拟定2025年度担保预计是为年度发展规划做好融资准备工作，有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被担保方具有债务偿付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290.79万元，占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5.09%；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5-023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公司根据前述规定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相关规定。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会计变更的日期

对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相关规定，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的会计政策。

（五）变更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财会〔2006〕3号，以下简称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无论对于上述情况的投资性房地产选择哪种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投资性房地产准则的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

新旧衔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内容时，对于上述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财会〔2006〕3号）等有关规定，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第三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新旧衔接：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主要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执行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5-024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5,456.67万元，公司实收股本为15,758.68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仍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虽然公司在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下滑主要系报告期内整体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信通业务板块整体收入下降。本期净利润同比下降较大，主要原因系本期全面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后，公司2024年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6,751.0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6,751.01万元。因公司2023年利润较薄，2019和2021年度亏损较多，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目前未弥补亏损金额仍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一）2019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9,334万元，主要原因是：1、通信技术服务业务因客户预算不足、投资不足等因素导致收入下滑，但通信技术服务业务刚性成本无法下降；2、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且成都昊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普环保"）商誉存在减值迹象，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3、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贷款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二）2021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23,082万元，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上海桑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锐电子"）由于收入大幅下滑及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导致亏损，公司判断桑锐电子商誉和无形资产发生减值，计提商誉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约11,300万元，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桑锐电子业绩承诺方2020年业绩补偿款1,480万元，剩余未收回业绩补偿款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金额约1,000万元；2、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业绩下滑，公司判断其商誉发生减值，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约2,800万元；3、报告期内公司发现胡庆涛涉嫌合同诈骗并已向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区分局报案，公司判断与胡庆涛相关联的预付账款发生减值，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金额约1,600万元；4、报告期内昊普环保投资项目购方未能按协议约定支付股权回购款，公司判断可能有部分股权回购款无法收回，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约1,300万元。

三、应对措施

2025年针对弥补亏损的主要措施：1、加强智算业务链合作，全面提升公司"智算"板块核心竞争力，实现该核心板块业务稳定增长；2、拓展算力集群资源，持续构建覆盖华南、中部、西北三大区域的"超讯算力网"；3、大力推进"讯曦智能"国产GPU产业生态建设，实现自有品牌"元醒"服务器及其部件的自主规模生产和批量交付；4、大力拓展新能源及海外市场。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5-025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以及公司未完成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注销激励对象所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9月28日至2022年10月8日，公司将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2年10月13日，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相关事宜。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5、2022年11月7日，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最终登记完成的激励对象为49人，登记完成数量为1,000万份股票期权。

6、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未完成本激励计划第一期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注销激励对象所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

7、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以及公司未完成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注销激励对象所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

8、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以及公司未完成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注销激励对象所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

二、本次注销基本情况

1、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

鉴于首次获授股票期权的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5万份（占总股本0.10%）由公司注销。

2、公司未满足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和行权比例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行权比例
第三个行权期	公司需要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35亿元； 2、公司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2亿元。	30%

注：上述"净利润"是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数值作为计算依据，下同。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和行权比例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指标	行权比例
第二个行权期	公司需要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35亿元； 2、公司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2亿元。	50%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度未达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将注销283.80万份，占总股本比例1.80%；预留授予部分将注销50万份，占总股本比例0.32%；合计注销333.80万份，占总股本2.12%。

综上，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合计348.80万份，占总股本比例2.21%。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系因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层面业绩未满足行权条件，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就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公司本次注销的原因和数量

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注销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和注销登记等相关程序。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3322　　公司简称：超讯通信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超讯通信	60332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沛民	何浩拥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48号绿地中央广场E栋28楼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48号绿地中央广场E栋28楼
电话	020-80660188	020-31601550
传真	020-31606641	020-31606641
电子信箱	sissec@126.com	sissec@12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算力领域

1、国家重视程度不断增强

近年来，大模型给算力部署带来巨大变革。国家高度重视算力相关工作，陆续出台了《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国家人工智能产业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2024版）》、《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广东省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暨"粤算"行动计划（2024-2025年）》、《广东省关于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的若干措施》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作为新型信息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算力和网络的协同发展为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推进各类数字应用产品创新提供了有力保障。

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指引》，并召开"加快推进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专题新闻发布会进行重点解读。工业和信息化部近年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持续推进网络设施演进升级，为数字经济蓬勃发展筑牢坚实底座。一是有序拓展网络覆盖广度和深度。截至2024年底，我国5G基站总数达425.1万个，比上年末净增87.4万个，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10G PON端口数达2,820万个，比上年净增518.3万个，建成千兆城市207个，实现县县通千兆、乡乡通5G，90%以上行政村实现5G网络覆盖。二是稳步增强网络互联能力。围绕国家算力枢纽节点，不断拓宽集群之间的直达链路带宽，带宽已达923Tbps（太比特每秒），400G端口数量大幅增加至9,000个。开通了南宁、太原、哈尔滨等29个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杭州、上海、深圳、中卫和武汉等5个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有序建设运营。三是持续提升算力供给水平。截至2024年底，全国在用算力中心标准机架数超过880万，算力总规模较上年末增长16.5%。

网络和算力是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支撑，算网协同发展为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提供了有力保障。工业和信息化部表示，下一步将加强与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协作，按照"点、链、网、面"的工作思路体系化推进相关工作，持续提升算网综合供给能力。

2、人工智能、数字化转型升级等助推算力行业发展

人工智能的迅速发展将带来巨大的算力需求。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全球数字经济发展研究报告（2024年）》显示，截至2024年第二季度，全球人工智能企业数量超3万家，其中，美国企业超1万家全球占比达34%，中国位居第二，全球占比为15%。同时，数字化转型也同样促发了算力领域的更多机遇。2023年，总数字化转型支出超过2.1万亿美元，占全球总投资比重超过52%，预计2028年达到4.4万亿美元，2023-2028年五年复合增长率为15.4%。人工智能大模型成为数字化转型的核心驱动力。全球大模型推动三次产业数字化转型均取得一定进展，并呈现不同特征农业领域聚焦单一场景，偏向"单点突破"；工业领域关注经营管理与产品服务环节，呈现"链端渗透"；服务业领域聚焦多元化场景，初显"全景赋能"。

2025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将数字技术与制造优势、市场优势更好结合起来，支持大模型广泛应用。对此，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国家数据局局长刘烈宏表示，算力是人工智能发展的基石，将持续推进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今年底，我国要实现60%以上新增算力在国家枢纽节点集聚，新建大型数据中心使用绿电占比超过80%。

（二）通服与ICT领域

据通信业统计公报解读，2024年，通信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力推进"十四五"规划任务深入实施，通信业量收实现稳健增长，行业发展更加突出科技创新，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加速优化升级，融合应用持续走深走实，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其中，新兴业务拉动作用持续凸显。持续推动行业转型升级，在传统电信业务基本盘稳定的基础上，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数据中心等为主的新兴业务收入比重已升至四分之一，同比增长10.6%，对电信业务收入增长贡献率达78%。积极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创新，构建数字消费新场景，智慧家庭服务收入同比增长达11.3%。

同时，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提速。积极落实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建设目标，加快完善算力网络布局。截至2024年底，三家基础电信企业为公众提供的数据中心机架数达83万架，其中东部地区占比71.1%，较上年提升1.3个百分点。加快推动智算中心建设，落地万卡集群项目，智算规模超50EFlops（FP16），同比实现翻番增长。

自AI浪潮大爆发以来，公司依托二十多年厚植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经验和技术积淀，主动拥抱人工智能时代，积极探索"第二增长曲线"，构建超讯人工智能生态圈，切实落实"2+6"发展战略，即以"智算+信通"为双核心引擎，以"算力+数据+AI"、"通服+ICT+新能源"为六大业务布局，合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并为加快新质生产力输送动能。

（一）智算核心引擎

1、算力业务

（1）算力中心建设、运维

得益于过往在通信行业的建设、运维经验，公司已具备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等一系列专业企业资质证书。同时，公司积极组建算力EPC团队，其成员拥有一级建造师、CCIE、PMP等高级资质，为算力中心基建项目提质增效。

公司专注于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算力中心基建、运维服务，从规划设计、BIM建模→建设施工→算力组网、算力调优等增值服务→运营维护，全过程保驾护航。近年来，公司在率先布局算力中心产业中取得了可喜的成绩，除自投建算力中心外，积极承接了政企算力中心建设项目。

天津盘古云泰算力中心

奥飞固安新一代云计算和人工智能产业园

奥飞数据南沙数字智慧产业园项目

（2）通用AI服务器

为助力AI大模型加速发展，公司积极打通多个服务器交付渠道，不仅是"沐曦"的特定行业全国总代、"超聚变"金牌经销商，而且与中国长城、广电五舟等国内知名设备商构建良好合作关系，贴合AI大模型训练、推理等需求定制算力设备产品方案。此外，公司自有算力设备品牌"元醒"——基于客户需求，与OEM厂商合作，以委外加工模式完成定制型"元醒"服务器的生产制造交付。

（3）算力租赁

公司整合自身算力资源，为政企提供灵活且高性价比的智能计算服务，有效降低客户成本，助力客户快速开展业务。

2、数据业务

鉴证链：公司与国家信息中心深度合作，共同承担全国电子数据鉴证链运营，通过区块链技术、量子技术、时空印技术等前沿技术激发数据价值，

3、AI业务-垂类小模型

公司全资子公司超讯智能研发的灵犀妙笔AI APP已在国内各大应用商城上线。该款APP聚焦生成式AI，具备文生文、文生图、图生图、长文本处理、聊天对话等AI功能，"13大板块，4,000+智慧体"助力用户无门槛使用AI创作，快速实现"所想即所得"。当前，该款APP深入拓展绘画教育赛道，与优质博主共同制作绘画启蒙课程，定期进行直播教学，让大小朋友的想象力轻松呈现。

（二）信通核心引擎

1、通服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企业之一。作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铁塔公司等国央企长期代维合作伙伴，已在全国多个省市设立分子机构，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通服业务细分为通信工程、综合代维、基站产品、系统集成。其中，公司专注于4G/5G小基站和核心网的研发，交付整套移动通信解决方案，自研的小基站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外移动运营商、煤矿、公安、学校等。

2、ICT

公司从物联网通信模组、方案板到智能终端，实现全链条自主研发生产，并结合SaaS平台，融入AI、5G、数字孪生等核心能力，在智慧城市、公共事业等领域提供数智化综合解决方案。

3、新能源

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外新能源市场，提供新能源全面服务，包括光伏发电、储能系统、以及能源管理和优化，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效、绿色、智能的能源解决方案。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736,848,750.38	2,186,823,230.42	25.15	2,156,770,37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8,235,468.71	295,355,421.26	-22.73	227,117,570.85
营业收入	1,673,201,796.83	2,444,980,148.84	-31.57	2,025,842,859.9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672,883,337.37	2,444,499,401.67	-31.57	2,024,745,44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762,103.61	18,788,142.55	-428.73	15,189,63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089,576.92	864,142.05	-6,822.23	-103,860,27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21,644.26	2,256,035.89	-6,027.28	56,814,757.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5	7.94	减少31.29个百分点	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2	-425.00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2	-425.00	0.1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13,602,191.78	555,407,195.20	208,936,175.99	95,256,23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02,184.93	6,039,065.76	-2,815,114.55	-87,188,23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694,955.87	5,795,473.90	-2,830,811.72	-82,749,19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02,448.01	-37